



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

2011年度分红派息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201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公司于2012年4月20日召开的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201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418,387,278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.3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；扣税后，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、QFII、RQFII实际每10股派0.27元；对于QFII、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2,551,618.34元；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，转增前公司总股本为418,387,278股，转增后总股本增至502,064,733股。

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：2012年6月15日，除权除息日为：2012年6月18日。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2012年6月15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次所转股于2012年6月18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在转股过程中产生



的不足1股的部分，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（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），直至实际转股总数与本次转股总数一致。

2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2年6月18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3、以下A股股份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：

序号	股东账号	股东名称
1	08*****480	广东省水电集团有限公司

4、若投资者在除权除息日2012年6月18日办理了转托管，其转增股本和股息在原托管证券公司处领取。

五、本次所转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2年6月18日。

六、股本变动结构表

单位：股

	变动前 股份数量	占总股本 的比例	本次 转增股数量	变动后 股份数量	占总股本 的比例
1、有限售 条件股份	91,593,087	21.892%	18,318,617	109,911,704	21.892%
2、无限售 条件股份	326,794,191	78.108%	65,358,838	392,153,029	78.108%
股份总数	418,387,278	100%	83,677,455	502,064,733	100%

七、调整相关参数

实施转股方案后，按新股本502,064,733股摊薄计算，本公司2011年度每股收益为0.1542元。

八、有关咨询办法

咨询地址：广东省增城市新塘镇港口大道312号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室，咨询联系人：刘建浩、林广喜，咨询电话：020-61776666，传真：



020-82607092。

九、备查文件

- 1、本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决议。
- 2、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。

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二年六月七日